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劉建巖

電 話：04-37061074

電子郵件：e-238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444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044480A00_ATTCH1.pdf、0044480A00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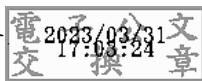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111學年度中小學科學教育專案推廣工作坊－如何撰寫科學教育專案計畫書」相關資訊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3月28日師大科教中字第11210088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2年4月12日（星期三）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科教大樓5樓舉辦，請貴校核予相關教師以公（差）假登記參加，並協助教師課務排代。
- 三、檢附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來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、基隆市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宜蘭縣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、新竹縣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新竹市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各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金門高級中學、國立金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4/06



1120002299